


陕甘宁根据地 土地革命时期 财政经济 史料

王保存 杨伟宏 主编

SHANGANNING GENJUDI
TUDI GEMING SHIQI CAIZHENG JINGJI
SHILIAO



西北大学出版社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延安时期未刊文献资料收集、整理
与数据库建设』（17ZDA008）系列成果之一

陕甘宁根据地 土地革命时期财政经济 史料

王保存 杨伟宏 主编

西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陕甘宁根据地土地革命时期财政经济史料 / 王保存,
杨伟宏主编. —西安: 西北大学出版社, 2018. 12

ISBN 978 - 7 - 5604 - 3963 - 1

I. ①陕… II. ①王… ②杨… III. ①陕甘宁抗日根
根据地—财政史—史料 IV. ①F812. 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95910 号

陕甘宁根据地土地革命时期财政经济史料

主 编: 王保存 杨伟宏

出版发行: 西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太白北路 229 号

邮 编: 710069

电 话: 029-88303059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陕西金德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4

字 数: 403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04 - 3963 - 1

定 价: 55.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电话 029 - 88302966 予以调换

前 言

陕甘宁革命根据地是中国共产党在土地革命时期保存下来的唯一的根据地,成为红军长征的落脚点和中共领导敌后抗战的出发点。从1935年10月至1948年3月,陕甘宁革命根据地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的各项重大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政策都是先在这里实行,然后推广到其他根据地。根据地实行过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政策,不仅在当时当地产生了很大的作用,也对新中国建立后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中国共产党领导边区人民办财政,发展经济,不仅支持中国革命取得了辉煌的胜利,而且大幅改善了根据地人民的生活,创造了人民财政的奇迹,同时对新中国财政经济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20世纪80年代,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编写组、陕西省档案馆等单位从革命历史档案和报刊杂志中收集整理了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工作的历史资料,汇编而成《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料摘编》和《解放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辑》。但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财政经济史料一直未予出版,本次编辑的《陕甘宁根据地土地革命时期财政经济史料》与已出版的《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料摘编》和《解放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辑》自成体系,完整地反映了民主革命时期陕甘宁根据地的财政经济情况,是不可多得的史料。

对陕甘宁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料的发掘和整理,为研究中国共产党何以发展壮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该套史料内容极其丰富,既有利于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史的研究,也有利于深化中国革命史的研究。从财政经济的角度阐述中国共产党走向胜利的艰难历程,印证了只有中国共产党能够救中国,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领导人民建设中国的必然性。对陕甘宁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经验的总结与研究,有利于意识形态的重构,回击了历史虚无主义对中国共产党历史的解构,是理解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和中国经济的演变中,财政作为政权建设和

国家治理的关键与核心的基础。

无论是抗日战争时期,还是土地革命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在财政经济工作中积累的经验和工作作风,不仅对新中国的财政经济工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而且对我们今天全面深化改革仍有着重要的借鉴意义。

编 者

2018年9月

编写体例说明

一、本史料是以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金融研究所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为编写《陕甘宁边区金融史稿》所收集到的史料为主,其中包括部分有关政治、军事方面的史料,以便了解当时的情况。

二、由于陕甘宁根据地在土地革命时期基本上处于游击战争环境,成文的财政经济史料,尤其是金融史料较少。虽经多次收集,但为数不多。一部分是查阅档案收集到的;另一部分是一些老同志所提供的回忆录和访问记录,作为资料的“附录”。

三、由于资料所限,为避免因分类过细而影响史料的完整性,故采用按史料形成的时间顺序编排的体例。对于只有年份而无月日记载的,则排在当年的后面。

四、编入的史料,为保持全貌,一般全文照录。有的文件无发文单位或发文年月,或只有月日而无年份的,凡能根据文件内容分析辨别,另以确定发文单位和发文时间的,都加注了说明。

五、对史料的文字和标点符号中存在的问题,我们尽可能地做了订正。报告(报表)的统计数字均按原件照录。

由于时间匆促,对资料缺乏研究,加之我们水平有限,错误在所难免,请予批评指正。

编者

2018 年 9 月

目 录

一、总论

陕甘晋新省委一个半月工作计划	2
陕甘晋省苏维埃筹备委员会通知(第二号)	4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布告	11
陕西省国民经济部三月份工作报告	12
陕甘宁边特区经济建设计划草案	18
一年半来国民经济工作的总结报告	22
陕西省国民经济部两个月工作报告	29
边区政府的组织与建设(节录)	35
西北区经济部七、八两月的工作报告	39
国民经济部工作报告	44
陕甘宁省临时苏维埃政府给中央办事处的工作报告	52

二、陕甘宁根据地的农业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命令(第三号)	60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土地部训令	62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土地部训令	64
中央粮食部通知(第十四号)	66
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命令	68
中央粮食部通知(第十七号)	69
陕西省委、省苏维埃政府关于紧急动员收集粮食的决定	70
中央粮食部通知	72
关于收集新粮食的计划	73
中共陕甘宁省委、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通知	75
中共陕甘宁省委、陕甘宁省苏维埃政府联合决定	77

三、陕甘宁根据地的工业交通

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暂行章程	80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内务部训令	82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内务部训令	84
中央国民经济部整顿发展陕北石油矿计划	85
边区通讯站的工作略况	88
苏维埃政府积极开展花定盐业	89

四、陕甘宁根据地的商业贸易

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颁布发展苏区工商业的布告	92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布告	93
中央粮食部通知	94
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布告	95
中央财政部、中央粮食部通知	96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布告	97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国家银行西北分行营业部通告	98
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财政部、粮食部、西北保卫局通告	99
苏维埃政府竭力改善志丹群众生活	100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内务部布告	101
中央国民经济部通知	102
苏维埃时期对外贸易概况	104
关于贸易问题的报告	105
陕边贸易史的发展	106

五、陕甘宁根据地的金融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特别往来存款暂行规则	108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储蓄存款暂行章程	110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定期信用放款暂行规则	115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定期抵押放款暂行规则	117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对消费合作社放款暂行变通办法	118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贴现放款暂行规则	119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存款放款暂行利率	120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暂行汇兑规则	122
代理兑付国家银行特种汇票办法	125
各支库代理汇兑手续	127
解放前绥德高利贷剥削情况(摘录)	138
绥德县解放前农村金融	139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布告	141
陕甘省苏维埃银行办公规则	142
国家银行西北分行改订春耕借款办法	144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布告	145
林伯渠致彭德怀的一封信	146
现行金库条例	148
金库会计出纳细则	150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通告	158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国家银行西北分行对合作社放款暂行规则	159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国家银行西北分行对农民放款暂行规则	161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国家银行西北分行存款放款利率	163
国家银行西北分行暂行营业事务规则	165
国家银行西北分行记账规则	168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布告	169
边区银行呈请准予焚毁前苏维埃时代账簿传票及单据	170
边区金库呈请准予焚毁前苏维埃时代账簿及传票单据	174
金库工作报告(摘要)	178
边区金库工作情况	179
银行报告(摘要)	180
发行问题	181
代理金库工作(摘要)	182
边区银行工作总结(摘要)	183

六、陕甘宁根据地的财政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训令(第一号)	186
没收暂行条例	187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财政部、粮食部联合通知	190
中央财政部命令(第一号)	191
财政部暂行会计出纳规则	192
支出凭证单据证明规则	200
各级财政部组织纲要	201
中央财政部通知(第二号)	203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命令(第二号)	205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布告	213
中央财政部通知(第三号)	215
中央财政部通知(第四号)	218
中央财政部颁发暂行会计条例	243
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命令	247
中央财政部收入支出决算表	248
地方财政条例	265
陕西省会计制度	267
苏维埃中央政府关于建立地方财政的指示	272
关于残疾牺牲老病等抚恤的规定	274
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命令	276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命令	277
中央财政部、中央审计委员会通知	278
中央财政部通知	280
中共陕甘宁边特区党委、中央财政部通知	281
中央财政部通知	282
中央财政部通知	283
中央财政部通知	284
中央财政部工作概况	285
边府财政厅一年来的工作报告及今后工作意见	289
陕甘宁边区财政概况	293

七、陕甘宁根据地的互助合作

陕甘晋革命互济会简章及斗争纲领草案	300
中央粮食部通知(第四号)	302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训令	303
劳动互助社暂行组织纲要	306
中华苏维埃人民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内务部通知	308
内战时期的劳动互助组织	309
发展合作社大纲	310
陕甘宁边区消费合作社现状	322
南区合作社发展经过	323
边区合作事业的发展	325
介绍南区合作社	327

附录 回忆和访问记录

对神府区域苏维埃运动的一段回忆	330
国家银行西北分行	335
访问艾楚南同志谈话记录	338
访问崔德权同志谈话记录	340
访问李青萍同志谈话记录	342
关于苏区财政的回忆(摘录)	344
关于苏区金融的回忆要点(摘录)	345
我所了解的陕甘边苏区财政银行货币情况	347
南梁根据地革命斗争片断回忆	349
陕西省苏维埃印刷所印票子情况回忆	351
对中央财政印刷所工作的回忆	354
陕北神府特区苏维埃政府货币印制简史	356
神府特区的货币印制与发行	360
神府特区银行的货币印制	361
陕西省苏维埃政府财政印刷所货币印制史简编	362
陕西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制造的金属币	370
后记	372

一、总论

陕甘晋新省委一个半月工作计划

一、迎头打击敌人的新进攻,以求得冲破一方面的“围剿”来开展革命战争的局面,来迎接“一二·八”的陕甘晋苏维埃代表大会。

二、在领导群众的秋收秋耕运动与查田分田斗争的基础上,来完成与超过扩红冲锋月运动。

集体工作天

一、苏维埃与军委全日战争动员令:动员群众起来反对三次围剿,举行反对三次围剿宣传,组织六千个担架运输队,动员广大群众来配合红军作战。

二、建立与健全军委会的参谋部、政治、新兵训练。建立健全情报时,就立刻改造新兵医院,完成军分会的建立统一的指挥游击队与赤卫队,军委会应当立刻讨论×月计划。

三、据查各县与由特委政府士兵会妇女部与省委各部,对于扩大红军冲锋月同执行运用扩红会议上所指出的具体办法,保证完成与超过计划,在进行冲锋月决议的工作中,同时注意归队运动。

四、完成每个军区建立红军独立营,中心县要完成一个连。游击队发展到六千人,建立不脱离生产、不脱离赤少队的游击队,在军委会领导下积极向外活动。加强望遥堡、清涧警备团的领导,建立延长、延安、绥德、靖边、横山的警备队,建立相当工事,破坏敌人进攻的要道,建立以上的电话网。改善赤少队生活,并扩大新的赤少队,进行赤少队的大检阅,加强各游击队与总队的领导,同时要组织十五个突击队。

五、颁布××条例,动员政府贫农团、工会与党团,动员广大群众严格执行阶级路线,进行肃反工作,并建立政治保卫局的工作,系统加紧肃反工作。

六、检查各地对于苏维埃政策法令执行程度,组织瓦窑堡、清涧、延安来源的收获队。一大队武装保卫秋收。在政治方面组织:一面进行做出查田运动决

议,一面召开各县联席会议等等,三方面动员与准备布置查田运动,在延长、延安两地重分。

七、苏维埃军委会立刻做出发展经济计划,保证一个月内将所有战斗员冬衣做齐,除现有三千套外,再做八千套,组织二十一个织布合作社,组织两队特务队,建立与检查对外贸易局工作,建立四个贸易分局,准备一万担粮食,建立几个粮食站,准备与宣传土地累进税征收,准备与开始粮食征收。

八、将陕西省苏维埃转变为陕北与陕甘省苏区,节前中心县乡苏维埃改选工作完结。

九、检查政府反官僚主义斗争执行程度,并采取轻骑队等来开展这斗争。省苏工农检查与评议应当立刻建立起来,洗刷各级苏维埃中的异己分子,首先清洗××苏维埃领导机关。

十、成立省工农筹备会,加强对各地领导组织贫雇农工会代表会。苏维埃政府劳动委员会充实起来与工会一起来推动劳动法令的执行。成立全省互济总会筹备会,完成几个县的×代大会,检查儿童局的工作与人员,全工作转变的状况。

十一、布置十月革命节的工作。建立群众中红军中反帝拥苏大同盟,加强山西工作委员会的领导,成立回民、蒙民工作训练班,建立横山、靖边民族工作部,派突击队去西安、韩城、蒲城等处成立白区工作部。

十二、布置××、××两城的地方暴动,加强××革命委员会与×区革命委员会的领导。

十三、布置抗日反蒋工作,军委会破坏部立即健全起来。

十四、成立分××,解决×区×府问题,扩大巡视员到十个,建立十六个巡视员,继续开办一批二百人的训练班与军政干部××,完成西北斗争。建立××省委直属区,创建一个模范支部,实行省委所在地机关人员军事化、劳动化。

十五、深入反右倾取消主义线路上反右倾取消主义专号,作出九个支部的反右倾取消主义的决议。

中国共产党陕甘晋省委
一九三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陕甘晋省苏维埃筹备委员会通知(第二号)

一九三五年九月

关于苏维埃选举条例与组织条例的决定

(依陕北苏维埃选举法与组织法修正)

(甲)选举法:

一、苏维埃政府是工农兵代表会议,苏维埃政府是工农兵自己的政权。凡十六岁以上之工农群众,不分性别、教育程度及宗教、种族,一律有选举权及被选举权。

二、苏维埃政府剥夺军阀、官僚、豪绅、地主、富农、资本家、僧侣及一切剥削人的人和反革命分子的选举权。

三、工农群众中有患神经病者和违反苏维埃法令被剥夺其公民权利者,均不得参加选举。

四、进行选举时,工人以工厂为单位,农民以农村为单位(三两家的小村可以附近三五村为单位),红军以连为单位,游击队与政治保卫队以队为单位。

五、为加强无产阶级的领导,使工农政权巩固,在选举中,按照社会阶层,规定名额比例如下:

1. 产业工人每五人选举一代表(产业工人以工厂为单位选举,其家属如系雇工或手工业工人,则同雇工和手工业工人选举,普通的则同贫农在一处选举)。

2. 雇工及手工业工人每七人选举一代表(如不作雇工及手工业工人的,其家属都同贫农在一处选举。如以手工业作副业的工人,则同贫农在一处选举)。

3. 贫农及中农每二十人选举一代表。

4. 自由职业者每二十人选举一代表。

5. 城市劳动贫民,除脚夫、手工业工人、苦力工人等每七人选举一代表外,其余自由职业者每二十人选举一代表。

6. 红军每连选代表三人(只参加省苏维埃代表大会),游击队和政治保卫队等二十人选一代表(参加县苏代表大会以及省苏代表大会)。

六、乡苏维埃代表大会,由该乡所属之农村和工厂直接所选出之代表出席(市苏代表大会以后另行规定;区苏维埃代表大会,由该区所属各乡选出之代表出席;县苏维埃代表大会,由该县所属之各区代表中选出之代表,该县游击队和政治保卫队所选出之代表出席;省苏维埃代表大会,由各县代表中选出之代表,红军中直接选举出之代表和附近白区革命群众中选出之代表出席)。

七、各级苏维埃代表人数规定如左(下):

1. 省苏维埃代表人数规定为二百五十人至三百人。

2. 县苏维埃代表一百五十人至二百一十人,区苏维埃代表为七十人至一百一十人,乡苏维埃代表由当地选民选出之代表全体参加,人数不能规定。

八、红军只进行初选,其代表只出席省苏维埃代表大会,游击队和政治保卫队初选之代表即出席县苏维埃代表大会,以后出席省苏维埃代表大会之办法与工农群众之代表相同。

九、代表的任期,乡苏、市苏、区苏以半年为限,县苏以一年为限,省苏以一年半为限。各级苏维埃代表,都有连选连任之权。

十、在两次之间,代表有不能满足选民意志者,得由选民三分之一提议,经过半数以上的同意,由代表会议通过,即可撤回另选。

(乙)苏维埃组织条例:

一、乡苏维埃

A. 乡苏维埃代表大会

(一)乡苏维埃代表大会,是一乡最高政权机关。

(二)乡苏维埃代表大会,由该乡所属各村所选之代表组织之。

(三)乡苏维埃代表大会的人数不规定,由该乡各村选民选出之代表全数参加。

(四)乡苏维埃代表大会,每半年由乡苏执行委员会召集一次。如遇特别情形不能按期召集,得延期召集之。遇必要时得召集临时会议。

(五)乡苏代表大会讨论乡苏执行委员会的报告,并改选乡苏执行委员,接受上级苏维埃的指示,颁布决议和法令。

B. 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

(一)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是乡苏维埃代表大会闭幕期间最高政权机关。

(二)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由乡苏维埃代表大会选举之,其名额规定为九人至十五人。

(三)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每月由乡苏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召集一次,遇必要时得临时召集之。

(四)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对乡苏维埃代表大会负责,做工作报告,接受上级苏维埃的指示,并颁布决议和法令。

C. 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主席团

(一)乡苏维埃执行委员会主席团是乡苏维埃执委会闭幕期间最高政权机关并日常行政机关。

(二)乡苏执委会主席团由乡苏执委会选举之,其名额为三人至五人,选正主席一人、副主席二人。

(三)乡苏执委会主席团,接受乡苏执委会及上级苏维埃的指示,颁布决议和法令,对乡苏执委会及上级苏维埃负责做工作报告。

D. 乡苏维埃各部

(一)乡苏维埃各部委员会为乡苏维埃分工执行工作的各机关。

(二)乡苏维埃比较经常的各部委员会的主席,由乡苏主席团各人分任之。临时性质的各部委员会的主席,由主席团委任之。

(三)乡苏维埃各部委员会的数目,由乡苏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及上级苏维埃的指示,因需要随时增加之。

(四)就目前需要,现在应有的各部为:

劳 动 部	土 地 部
工农检查部	教 育 部
优 红 部	卫 生 部
社会救济部	粮 食 部

二、区苏维埃

A. 区苏维埃代表大会

(一)区苏维埃代表大会,是一区最高政权机关。

(二)区苏维埃代表大会,由该区所属各乡所选之代表组织之。

(三)区苏维埃代表大会的人数规定为自七十人至一百一十八人。